

证券代码：002034

证券简称：旺能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20-77

##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的回复（修订稿）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7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201593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。

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，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披露的《关于〈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〉的回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70）、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》。

现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，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的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（修订稿）》。

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，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12日